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东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骆永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参加表决的监事分别为：骆永进先生、胡春玲女士、王培增先生。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27日